

各項傳染病防護措施

為維護校園健康，請教職員工生做好自主健康管理。若出現傳染病症狀（如腸病毒、流感、COVID-19 等），應儘速就醫並在症狀解除後 24 至 48 小時才能返校。

如發現疑似或確診個案，請主動通報衛保組（分機 1360/2360），以利後續防疫處理。

疾病	何時可返校	傳染性	家庭與學校清消建議
COVID-19	若出現併發症（中重症），請依照衛福部規定完成隔離，並符合解除條件後才可返校。	高	使用 1：50 漂白水（1 cc 漂白水+50 cc 水）或 75% 酒精清潔環境表面
新型 A 型流感	1. 感染者須症狀解除，並經醫師確認痊癒才返校。 2. 接觸者配戴口罩，自主健康管理監測體溫 10 日。	禽傳人	使用 1：100 漂白水或 75% 酒精消毒環境。
流感	應在家休養，建議在家休息 5 日；如 5 日內實有到校之需求，須退燒至少滿 24 小時才能返回上課，並配合佩戴口罩直至相關症狀（咳嗽、肌肉酸痛、流鼻水、喉嚨痛）解除滿 24 小時為止，落實生病不上班、不上課。	高	使用 1：100 漂白水或 75% 酒精進行環境消毒。
諾羅病毒及病毒性腸胃炎（腸胃型感冒）	請在家休息至症狀解除後 48 小時無任何身體不適才返校上課。	高	- 環境：1：50 漂白水消毒 - 嘔吐物/排泄物：1：10 漂白水加強清潔
腸病毒	應請學生請假至少 7 日（含假日），且症狀解除並經醫師評估痊癒後才能返校。	高	- 環境：1：100 漂白水 - 嘔吐物/排泄物：1：50 漂白水消毒
水痘	1. 為防範學生交互傳染擴大流行，應要求學生皮疹一出現至少停止上課（含假日）7 天。 2. 或至所有病灶完全結痂變乾為止。	高	使用 1：100 漂白水進行環境消毒。

家長與學生請特別留意：

- 有發燒、嘔吐、腹瀉、喉嚨痛、咳嗽等症狀者請勿到校。
- 症狀解除後仍應遵循各病症的休息天數與返校條件。
- 家中可備妥漂白水、酒精等消毒用品，依照稀釋比例使用。
- 返校時務必佩戴口罩並注意個人衛生（勤洗手、避免共食）。